

证券代码：920665

证券简称：科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 江苏科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以及江苏科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和义务，现就2025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徐小娟女士（独立董事）、倪礼忠先生（独立董事）、周文女士（董事），其中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徐小娟女士任主任委员（召集人），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2/3，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要求。

#### 二、审计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5年，审计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凭借丰富的经验及专业知识，充分发挥审查、监督作用，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为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相关议案均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审议内容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年4月1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财

		务部分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年8月1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年10月1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年12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记录、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与评价，并对其执行年度财务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的资格，具备丰富的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

####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保持常态化沟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进行审议，同步跟进计划执行情况，推动内部审计工作有序落地。期间，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内部审计工作开展情况汇报，结合公司治理要求提出优化方向与专业指导意见，并对各阶段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予以审慎审阅。经核查，公司内部审计运行规范、开展有序，未发现重大问题，整体工作质效良好。

### （三）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期财务报告开展审议工作，与公司管理层充分沟通，并听取了外部审计机构的专业意见。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相关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情形。

###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较为健全完备，内控制度设计具有较强的适用性，能够有效控制各类运营风险，保障公司资产安全。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范围明确、评价依据及缺陷认定标准合理，评价结果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控体系实际运行情况。

### （五）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实施监督检查，重点关注其遵守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规则、《公司章程》及履行岗位职责等方面情况。经监督检查，相关人员均能够做到勤勉尽责、恪尽职守，未发现存在违背忠实义务、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有效保障了公司整体利益。

## 四、总体评价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依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忠实勤勉、审慎规范地履行各项工作职责，切实发挥指导、协调与监督职能。委员会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认真审议相关议案，有效推动公司治理持续规范、经营稳健运行。

2026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对公司及全体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坚守忠实勤勉、审慎履职的基本原则，恪守独立、客观、公正、公平的职业准则。持续加强专业学习，不断提升履职能力与决策水平，充分发挥专业监督作用。紧密聚焦公司财务状况、内外部审计开展情况及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重点工作，进一步强化内外部审计的沟通衔接、监督检查机制，持续健全

内部控制体系，助力公司实现健康稳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持续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与整体运营质效。

江苏科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3日